

# 海外版融入我的生命中

蒋丰

时光飞逝，白驹过隙。转眼之间，创刊于1985年7月1日的《人民日报海外版》就将迎来30岁生日。看着海外版上那一条条振奋人心的消息、那一篇篇振聋发聩的评论，不禁感慨万千。对我而言，在而立之年与海外版相知、不惑之年对海外版钟情、知天命之年与海外版结缘，它就这样不知不觉走入我的生活中，成为我生命的一部分。

1988年，在《中国青年》杂志社担任5年多记者、编辑后，年近30岁的我决定推开人生的另一扇门，踏着先辈们的足迹，远赴日本留学。随着熙熙攘攘的人流走进东京成田机场接机大厅时，接我的人还没到。忐忑不安的我打开皮包，读起了从国内带来的一份报纸——《人民日报海外版》，出版日期是1988年4月9日。我知道，自己踏上了一个新的国度，这将是一段全新征程。血脉开始紧张，我仿佛看到了挑战和考验，更感到一种期待、一种希望。

1999年，在获得日本九州大学硕士学位、担任日本华文媒体《留学生新闻》副总编、《东方时报》总编后，40岁的我决定创办一份属于日本新华侨华人的报纸。改革开放后，中国人纷纷走出国门，一个新的华侨华人群体开始在全球各地活跃起来。他们有朝气、有活力，向世界展示出表情更为丰富的“中国面孔”。他们需要听到来自祖国的声音，也需要让日本社会听到他们的声音。我创办的《日本新华侨报》，就是要成为这样一个平台。

思路有了，具体怎么办？我马上想到了海外版。那种精神、那种风格、那种品质，不正是日本的新华侨华人需要的吗？！充分借鉴海外版的《日本新华侨报》一经推出，大受在日华侨华人欢迎，一时洛阳纸贵。他们甚至称报纸为“日本的人民日报海外版”。当2013年8月28日，《人民日报海外版日本专刊》（中文版）与《日本新华侨报》融为一体，同步面向日本各地发行时，读者丝毫不感觉惊讶，因为他们已经期待了许久。

2011年9月25日，我迎来了人生最为喜悦的时刻。海外版授权《日本新华侨报》社编辑、发行的日语版《人民日报海外版日本月刊》在东京创刊。这是一份面对日本政界、经企界、文化学术界的高端杂志，内容精选自《人民日报海外版》已刊发的图文报道，每月推出特集。

年过八旬的日本华侨华人总会副会长陈学全看完第一期杂志，专门找到我。他拉着我的手激动地说：“很多老华侨长期在日本生活，中文基础不好，这是我们心中最大的遗憾。日本媒体关于中国的很多报道根本就不是那么回事。我们想正确了解祖国的变化，可是又不能完全看懂中文，只能干着急。有了权威的日语版《人民日报海外版日本月刊》，我们这些老华侨感觉离祖国更近了，真是一偿多年所愿。”看着老会长眼中噙着的泪水，我再

一次感觉到了海外版在异国游子心中的分量。

更让我高兴的是，《人民日报海外版日本月刊》在日本社会也非常有人气。目前，日本所有国会议员及全国47个都道府县知事均订阅了月刊。日本三大经济团体——日本经济团体联合会、日本经济同友会、日本商工会议所，日本国际贸易促进协会等经济组织的会员企业，与中国有业务往来的日本各种企业，将杂志作为掌握中国动态的最佳指南。日本全国的公立图书馆、日语学校、大学、研究机构也纷纷订阅杂志，并给予高度好评。

日本众议员冈本三成阅读杂志后，专门写来亲笔信：“作为一名忠实读者，每月能够拜读到《人民日报海外版日本月刊》的各种好文章，我非常感谢你们。文章让人想起两国老一辈政治家为日中友好付出的艰辛努力，一幕幕仿佛就在眼前。但有些事情不应该仅仅作为往事留在人们的记忆中。两国老一辈政治家为了国民幸福竭尽全力的精神，需要我们来传承。只要有机会，我们就要像他们一样，为两国友好振臂高呼。”

他在信中还说：“前不久，我在自己工作的众议院外务委员会，向外务大臣介绍了杂志，并询问了他改善日中关系的决心。我常常思考，怎样做才能让日中民众更友好。而且，我愿意为两国友好付出自己最大的努力！”

日本大学生石田贵子阅读月刊登载的海外版各种文章后，对中国和中国人的看法发生了巨大改变，并专程申请来杂志社实习。她说，以前仅仅依靠日本媒体上的信息，对中国没有好印象。阅读海外版的各种文章并亲自了解后才知道，日本媒体很多消息都是断章取义，事实并不是这样。媒体对世界有着巨大的影响，应该传递全面真实的信息。希望今后《人民日报海外版》能办越好，让日本民众特别是年轻人用更客观的眼光来看待问题。

听到读者们真诚的话语，我心中充满了感动。当初给予我前行力量的海外版，已经让更多人感受到了这种强大力量。我由此体会到了自己工作的意义与生命的价值。这种读物才是真正的经典！不论时代如何变迁、媒体形式如何变换，经典是永恒的。我坚信，在各方的努力之下，《人民日报海外版》将成为永恒的经典！



《日本月刊》2015年新春特别号



中国驻日本大使馆新闻参赞杨宇（右二）、全日本华侨华人联合会会长顾安（左一）、日中协会理事长白西绅一郎（左二）、《人民日报海外版日本月刊》总编辑蒋丰（右一）在《日本月刊》创刊30周年纪念会上互相交流。

（图片均来自日本新华侨网）

## 作者简介：

蒋丰，日文版《人民日报海外版日本月刊》总编辑、中文版《日本新华侨报》总编辑、北京大学历史系客座教授。

荷兰承认新中国较早，但在台湾问题上态度暧昧，致使中荷关系起伏很大。两国先建立了代办级外交关系，后升格大使级，接着又降回代办关系，最后又升格为大使级关系。

## 刘少奇批示

1949年10月24日，荷兰前驻北平总领事费渊向外交部办公厅主任王炳南递交荷兰政府声明，表示愿与中国“保持非正式接触”。次年2月6日，费渊交来荷兰政府电文，称“拟在最短期限内承认中央人民政府为中国合法政府并提议此项承认可能与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承认印度尼西亚合众共和国同时实现”。当日，国家副主席刘少奇（毛主席、周总理正在莫斯科访问）批示：“与荷兰政府建立外交关系，不能附加任何条件，对于荷兰政府的提议不能考虑。中央人民政府对于最近成立的印尼政府，在接获该国文件后，当按照自己的判断采取自己所认为适当的措施。”

## 初谈未果

1950年3月28日费渊向章汉夫副外长表示：“荷兰政府自今日起承认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为中国合法政府”，并仿照英国，提出“在未经

任命大使以前”，指派侯卫民为临时代办来京“趋访”周恩来外长。同时，费渊“奉命口头通知”我国，“荷兰政府已撤销对国民党政府之承认，并断绝对国民党政府之一切外交关系。”

4月4日王炳南照会费渊，重申建交原则，接受侯卫民为谈判代表，并愿给予侯卫民由南京来北京“必要便利”。4月27日章汉夫与侯卫民进行第一次谈判，提出“希望荷兰政府将其对于现在荷兰领土内之国民党反动派

## ●礼仪漫谈

# 新中国建交内情（十四）

## ——与荷兰建交

马保春

残余之各种机构及中国的一切国家资产所持之态度如何，明确告知。”5月15日荷方答复：“荷兰政府在其权力范围内对于在荷兰境内所有之中国一切财产予以照料，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处理。”8月10日中荷再次谈判时，我方提出恢复中国在联合国代表权问题。侯卫民称，这“是一个很复杂的技术问题”；章汉夫说这是对待中国的态度问题，荷“既已表示了要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外交关系及

与国民党残余断绝关系，在联合国中投票，也应该把这种态度表示出来。”9月19日，荷兰称中国代表权问题系重大政治问题，且又在联合国经社理事会对中“驱蒋”案投反对票。我方表示，这与荷兰愿与中国建交的愿望不符。至此中荷谈判被搁置下来。

## 建立代办关系

1954年5月，荷兰新任谈判代表司

## 升格大使级

1971年，我国在联合国恢复席位。在各国纷纷与中国建交的大背景下，1972年5月16日，中荷两国签署联合公报，自即日起，将本国派驻对方的外交代表机构由代办处升格为大使馆。中国政府重申台湾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个省。荷兰王国政府尊重中国政府的这一立场，并重申它承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是中国的唯一合法政府。

## 降回代办级

然而，1980年11月29日，荷兰政府却批准荷兰公司为台湾建造潜艇。12月21日，我国外交部新闻发言人指责荷兰违背中荷两国建交公报的原则；翌年1月4日，中共中央副主席邓小平说：“荷兰向台湾出售潜艇，希望荷兰政府能改变态度，否则中国将采取措施。”但荷兰政府仍一意孤行。1981年2月27日，我国外交部照会荷兰驻华大使，宣布“由于荷兰政府坚持批准向台湾出售潜艇的错误立场，中国政府决定立即召回中国驻荷兰大使，并要求荷兰政府也召回驻中国大使，两国外交关系降为代办级。”

1984年2月1日，荷政府承诺不再对台军售，中荷恢复大使级外交关系。（作者为外交部礼宾司原参赞）

领事证件工作是领事工作的基础，也是国与国之间高层交往和民间往来过程中最基础的环节，在中外人员交往大幅增加的今天，领事证件工作显得更为重要。

我作为一名从事领事证件工作的外交官，经历了对这项工作从浅显到深刻的认识，进而对今天正在从事的领事证件工作倾注了感情，承担起了责任。

2007年，我第一次被派到中国某驻外总领馆从事领事证件工作。刚到总领馆的第二天正好赶上当地节日，总领馆放假3天，我负责接听值班电话。那天下午值夜班电话突然响了，传来一名外籍华人急促的声音：我在中国投资的企业发生了意外事故，急需亲自赴华处理，然而护照在假期前被送到总领馆申请签证，假期期间无法取出，十万火急，只好拨打值班电话求助。

我马上向馆领导汇报了情况，领导指示我和另一名同事一起前往办公室为当事人取签证。半个小时后，我在总领馆接待大厅见到当事人时，他仍是满脸的焦急，额头上还带着汗水和雨水。我们把签证交到他手上，他连声感谢，匆匆而去。

一次小小的协助并没有给我留下太多印象，然而几周后，我在总领馆接待大厅又见到了那位当事人，他这次是来当面感谢的。他对我和同事说：上次得以赴华处理急事，使他的公司免受几百万元的经济损失，他在走投无路之时想到拨打领馆的值班电话，还真的获得了帮助，真的太感动了。

没有想到自己一个微不足道的行为，给外籍华人带来如此大的帮助，我一下子认识到领事证件工作对每一个当事人的重要性。

2009年底，我结束在国外工作前，处理了最后一一起紧急案件。西北某个小城市的招商引资代表团到国外访问，不幸的是一下飞机，全团的护照和财物被盗，不但影响他们在当地的访问行程，而且无法前往下站国家继续公务访问。接到求助后，我和同事们除了协助该团紧急办理了旅行证件，还与相关国家驻当地领事馆联系，协助他们在最短时间内，办妥了下站国家的签证，一切手续在几乎不可能的时间内全部完成。

除了得到代表团的感谢之外，我们的工作还得到其他国家领事馆同行们的称赞。他们都对中国政府的办事风格，是真正急百姓之所急，真正为他们提供领事服务，全心全意，让人敬佩。

记得那个代表团的团长，堂堂七尺男儿，在拿到全团证件的那一刻，禁不住当着那么多人的面，给我一个紧紧的拥抱，湿润的眼眶让我看到了自己所从事工作的重要性，让我看到了领事证件工作的真正意义。

领事证件工作如今进入一个前所未有的大时代，中外人员交往呈井喷式增长，中国经济和社会发展正处于历史关键时期。近年来，外交部领事司出台改进国外护照工作服务措施和领事认证窗口便民措施。比如：降低颁发旅行证件收费标准、压缩申请材料、规范签发时间、减免部分困难人员费用等；在领事司认证大厅增设硬件设施、增加开放时间、开设绿色通道等；为外国驻华使领馆与办证单位搭建沟通平台、扩大APEC（亚太经合组织）商务旅行卡颁发范围、稳步推进海外电子护照签发工作等。

如今，领事证件工作已经到了快速发展的关键时期，不再是“盖盖章、签签字、办办证”，而是涉及中外人员交往的重要事项，关乎老百姓的安身立命，是外交工作的一环，需要领事人加紧奋斗，迎难而上，才能不辱使命。

## “成型”与“成形”的不同

杜老师：

某媒体中说：“我们的策略还没有完全成型……”其中的“成型”的用法是否妥当？谢谢。

天津读者 宁菲菲

宁菲菲读者：

“成型”一般指工厂里加工零件时，使零件具有了所需要的特定形状。例如：

- 刘师傅加工后，这个零件很快成型了。
  - 这种零件要经过冲床冲压才能成型。表示事情形成某种清晰的状态时，一般用“成形”。例如：
  - 我们所构想的计划现在已经大体成形了，大家还有什么补充意见？
  - 这个治理盐碱地的规划已经成形，明天交付乡政府讨论。
  - 我的构思已经成形，明天就开始画初稿。
- 因此，当我们说加工零件时，宜用“成型”；当我们说事情有了大致的轮廓时，宜用“成形”。
- “我们的策略还没有完全成型……”宜写成“我们的策略还没有完全成形……”。
- 《语言文字报》原主编 杜永道